

外国语学院 2021 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

复试、调剂方案

为做好 2021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根据教育部《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函〔2020〕8 号）、教育部学生司《关于做好 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通知》（教育司〔2021〕2 号）等文件精神，按学校研究生院统一安排部署，综合考虑当前疫情防控工作态势，特制定本方案：

一、成立外国语学院复试工作领导小组

二、召开复试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传达学习相关文件，领会精神，制订复试方案。

三、复试录取工作原则

1、坚持把广大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切实做好复试过程中的疫情防控工作。制定复试期间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提前做好应对准备。统筹兼顾、精准施策、严格管理，稳妥做好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

2、坚持客观评价，全面考查。注重学业知识考核，加强对考生专业能力素质和科研创新潜质的考查。

3、坚持公平公开公正。复试录取工作应做到政策透明、程序公正、结果公开、监督机制健全，维护考生的合法权益。

4、发挥复试的选拔作用，根据培养目标和学科特色，结合学校和生源特点，进一步完善复试办法。对学术型学位要加强对考生专业能力、创新精神、创新能力和综合素质等方面的考查。对专业学位研究生要突出对专业知识的应用和职业能力倾向的考查。同时还应注重对考生兴趣、爱好、特长、心理健康水平及就业意向等方面的考查。

四、招生计划

根据学校的复试比例规定和下拨的招生指标人数，我院各个专业复试分数线及招生、调剂指标如下（所有专业均按 1:1.2 的比例确定复试名单）：

序号	专业	招生人数	复试分数线	拟接收调剂人数	备注
1	课程与教学论	5	350		
2	学科教学（英语）	全日制：46 非全日制：25	377	25（非全日制）	全日制学科教学（英语）专业计划中含“扶贫支教”专项计划1个，（“志愿支教研究生选拔工作办法”见附件2）接受报考相同或相近专业，且分数不低于本专业复试线（377分）的考生报名调剂
	学科教学（英语）（特拉华专项联合办学项目）	20			
3	外国语言文学	英语语言文学	45	358	
		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	4	356	
		国别与区域研究	6	367	
		俄语语言文学	2	355	
		日语语言文学	5	355	
		亚非语言文学	3	375	
		法语语言文学	5	369	
		语言智能与跨文化研究	2	364	
4	翻译硕士	英语笔译	52	381	
		英语口语译	16	383	
		日语笔译	2	391	
		朝鲜语笔译	4	362	

五、复试程序和相关要求

1、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学院负责，研究生院进行复查。资格审查不合格的考生不得参加复试。考生必须在3月28日前将以下材料扫描件打包压缩后发送至此邮箱：Wsdwyyb@smail.hunnu.edu.cn（文档命名格式：报考专业/方向+姓名）

（1）本人有效身份证。

（2）毕业证书。

在国外获得学位的考生，须提供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

应届本科毕业生持注册完整的学生证（或学校教务处开具的学籍证明）。

在2021年入学前可取得国家承认本科毕业证书的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本科生，还须提供相关证明。

（3）应届本科毕业生提交《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往届生提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学历认证报告》）。

（4）初试准考证。

（5）《2021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思想政治情况审查表》。（附件3）

（6）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的考生须提交本人的《男（女）性应征公民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

（7）各二级招生单位要求提交的其他附加材料。

考生可提供大学学习成绩单、毕业论文、科研成果、专家推荐信等补充材料供复试小组考核。

2. 缴纳复试费

考生通过网络缴纳复试费，复试费标准为 120 元/人次。逾期不交费者视为主动放弃复试资格。（缴费方式见附件 1 湖南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网络远程复试指南）

3. 复试

网络远程复试：

考生按学院的复试工作安排，参加网络远程复试，并签订《湖南师范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诚信复试承诺书》（附件 4）。考生应按有关网络远程复试的相关要求（一台笔记本电脑+1 部手机或一台台式电脑+1 部手机），提前做好软硬件、网络、复试场地的准备工作。

4. 思想政治考核

学院根据《2021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思想政治情况审查表》（附件 4）和面试情况，对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进行考核，考核结果为合格或不合格。

5. 体检

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 号）要求，按照《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 号）规定执行。

拟录取的研究生，在拟录取名单公布后 15 天内将二级以上医院出具的体检报告扫描件发送至此邮箱：Wsdwyyb@smail.hunnu.edu.cn（文档命名格式：报考专业/方向+姓名）。《湖南师范大学研究生体格检查表》附后（附件 5）。

体检结果为合格或不合格。

六、有关政策规定

1、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考试招生依据国家统一要求，执行相同的政策和标准，根据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的总计划，按 120%的差额比例确定同一复试分数线。

2、以同等学力参加复试的考生，在复试中须加试至少两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加试科目不得与初试科目相同。成人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及复试时尚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的自考和网络教育考生也须加试。

3、工作单位和户籍在国务院公布的民族区域自治地方，且定向就业单位为原单位的少数民族在职人员考生，应于复试前将身份证、户口本、少数民族证明以及单位证明等材料提交研究生院招生办备查，核实后可按规定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

按规定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的考生，在网上报名时须如实填写少数民族身份，且申请定向就业少数民族地区。少数民族考生身份以报考时查验的身份证为准，复试时不得更改。

4、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等项目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考生，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初试总分加 10 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高校学生应征入伍服现役退役，达到报考条件后，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初试总分加 10 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纳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招录的，不再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在部队荣立二等功以上，符合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考条件的，可申请免试（初试）攻读硕士研究生。

参加“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项目服务期满、考核称职以上

的考生，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其中报考人文社科类专业研究生的，初试总分加15分。

符合以上加分条件的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向我校研究生院招生办提出书面申请，并出具相关证明材料。加分项目名单以教育部文件为准。

5、非全日制研究生相关政策

1) 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原则上招收在职定向就业人员。非全日制研究生的录取类别为定向就业。

2) 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实行相同的考试招生政策和培养标准，其学历学位证书具有同等法律地位和相同效力。

3) 学习方式：非全日制研究生采取多种方式和灵活时间安排进行非脱产学习。

4) 学历学位证书：非全日制研究生达到毕业要求时，发给相应的、注明学习方式的毕业证书；其学业水平达到学位授予标准时，可申请授予相应的学位证书。

5) 学费收缴：非全日制研究生学费标准按湘发改价费〔2018〕99号文件规定执行。如收费政策有变动，则按政府有关部门最新文件执行。

6) 住宿问题：非全日制研究生不安排住宿。

7) 奖助学金：非全日制研究生不享受国家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和学业奖学金。

七、复试相关工作安排及要求

1、复试时间：

1) 3月31日: 学科教学(英语)特拉华合作项目考生(该专业考生复试流程及要求见“全日制学科教学(英语)特拉华双学位合作项目复试须知”);

2) 4月1日中午12:00, 课程与教学论、英语语言文学、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全日制及非全日制学科教学(英语);

3) 4月1日晚上18:00, 国别与区域研究、俄语语言文学、法语语言文学、语言智能与跨文化研究、英语口语译、英语笔译、日语语言文学、日语笔译、亚非语言文学、朝鲜语笔译。

2、复试方式

采取网络面试形式进行, 每名考生的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20分钟。网络面试主要以口头问答的形式进行, 并当场评分。各复试小组事先设计好面试的试题。试题分必答题与选答题两类。必答题为所有参加面试的考生都必须回答的统一问题; 选答题由考生随机抽取回答的问题。

3、复试主要内容

1) 外语听力和口语水平测试。

2) 专业素质和综合能力测试、专业知识测试。

专业素质和综合能力测试: 主要对考生专业能力、创新精神、创新能力、综合素质等进行全面考查和评价。同时对考生兴趣、爱好、特长、心理健康水平及就业意向等方面进行考查。

专业知识测试: 考核内容与《湖南师范大学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公布的复试科目大纲范围一致。

4、复试成绩

1) 满分220分, 其中外语听力和口语测试成绩20分, 专业素质

和综合能力测试、专业知识测试成绩 200 分；

2) 考生的复试成绩（保留两位小数）=各复试小组成员评分的总和÷复试小组成员人数；

3) 一志愿考生的综合成绩为初试总成绩与复试成绩之和，即综合成绩=初试总成绩+复试成绩；

4) 调剂考生的综合成绩核算办法：综合成绩=初试总成绩×50%+复试成绩；

5) 加试成绩不记入复试总成绩。

6) 综合成绩相同的考生以初试专业成绩的高低确定成绩排名顺序。

八、调剂工作

1、接受调剂专业

- 1) 学科教学（英语）特拉华双学位合作办学
- 2) 非全日制学科教学（英语）

2、调剂原则

接收调剂考生必须通过全国统一的“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进行。对申请同一招生单位同一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确定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

3、调剂基本条件

- 1) 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 2) 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调入地区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3) 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可授予不同学科门类学位的专业可跨门类在对应专业所属一级学科范围内进行调剂）。

4) 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考生初试统考科目涵盖调入专业所有统考科目的，视为相同）。在全国统一命题科目中，英语一、英语二可视为相同。

考生申请调剂前，应充分了解调剂工作办法，以及相关专业的不同学习方式（全日制和非全日制）招生、培养、奖助、就业等相关政策。

4、调剂程序

学院在调剂工作前将在官网公布缺额信息和调剂要求，具体调剂方案关注学院官网关于调剂信息的后续通知。

每次开放调剂系统持续时间不低于 12 个小时。报考我院的调剂考生调剂志愿锁定时间为 24 小时。

1. 所有申请调剂复试的考生，均须登陆“调剂系统”，查看调剂专业信息，并在网上提交调剂申请。

2. 研究生院下载相关调剂考生信息下发到各二级招生单位，各二级招生单位审核后确定调剂复试名单，报研究生院审批，审批通过后研究生院在“调剂系统”发放复试通知，考生须登录该系统进行确认。各二级招生单位同时在本单位网站公布调剂复试名单。

3. 拟录取名单确定后，研究生院为拟录取的调剂考生在“调剂系统”发放拟录取通知，考生须登录该系统进行确认。考生未按时接受拟录取的，视为放弃拟录取资格。

每次开放调剂系统（“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http://yz.chsi.com.cn>），持续时间不低于 12 个小时，调剂考生调剂志愿锁定时间为 24 小时。申请调剂的具体程序及要求请登录湖南师范大学研究生院网站查看。

九、录取工作

1、学院严格按照招生计划，根据复试后的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确定拟录取名单。综合成绩相同时，初试总成绩高的考生优先录取。

同一专业的全日制和非全日制考生按综合成绩从高到低分别录取。

复试成绩低于 132 分的考生不予录取；体检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不予录取。

2、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的录取类别为定向就业。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须在拟录取名单公示期内将定向就业合同提交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否则拟录取资格无效。

3、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2021 年入学前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录取资格无效。

4、拟录取名单由研究生院统一公示，时间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

十、其他

1、所有参加复试录取工作的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和学校有关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政策、法规。凡有违反规定者，将按有关规定处理。

2、复试过程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复试结束后将《复试登记表》（附件 7）、复试录音录像等复试资料交研究生院集中统一保存。

3、复试结束后，二级招生单位给复试考生发放调档函，在拟录取名单公示后录取为非定向就业的考生应将个人档案调入我校。

4、为防止初试中有舞弊违纪考生和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侥幸过关，复试中要加强核实考生的身份（包括核对身份证、学历证书）。对在复试过程中违反有关规定、有舞弊行为的考生，学校将从严处理。

入学后 3 个月内，学校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对在招生工作中有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招生管理规定行为招生工作人员，一律按《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教育部令第 36 号）严肃处理，并追究直接责任人员的责任，造成严重后果和恶劣影响的，还将按规定对有关责任人实行问责。

5、全体参与复试录取的工作人员应坚持以人为本，为考生着想，做到耐心细致，为考生营造良好的环境，确保复试工作的顺利进行。

6、其他未尽事宜以上级文件为准。

联系电话：0731—88872643

湖南师范大学外国语学院

2021 年 3 月 26 日

附件

1. 湖南师范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网络远程复试指南（考生版）（<https://yjsy.hunnu.edu.cn/info/1028/11585.htm>）
2. 湖南师范大学 2021 年志愿支教研究生选拔工作办法（yjsy.hunnu.edu.cn/info/1028/11592.htm）
3. 2021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思想政治情况审查表
4. 湖南师范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诚信复试承诺书
5. 湖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复试体格检查表

全日制学科教学（英语）特拉华双学位合作项目复试须知

一、复试时间

1、第一志愿考生：3月31日中午12:00（中方面试）；4月1日上午7:00美方语言测试（含面试及笔试）。

2、调剂考生将在外国语学院官网另行发布通知。

二、复试方式

采取网络形式进行

三、复试流程及要求

1、参加中方面试，所有要求与其他第一志愿复试考生相同。

2、参加美方语言测试，分为面试与笔试，美方将根据考生考试情况打分并给出是否合格的评定。

3、中、美双方学校将根据考生初试成绩、中方面试成绩及美方语言测试3项的综合情况择优录取。

联系电话：0731—88872643

湖南师范大学外国语学院

2021年3月26日